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12号楼3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翟军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100,093,9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9631%。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4人，代表股份2,782,9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057%。

3. 合计及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合计出席公司本次股东会参与表决的股东共192人，代表股份102,876,9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2688%。

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共185人，代表股份2,783,0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058%。

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列席股东会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101,269,7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78%；反对7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1%；弃权1,536,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3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75,8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2515%；反对7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48%；弃权1,536,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938%。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101,262,3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06%；反对7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63%；弃权1,536,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3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68,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856%；反对7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06%；弃权1,536,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938%。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101,265,5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37%；反对73,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1%；弃权1,538,2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71,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1006%；反对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66%；弃权1,538,2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728%。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101,248,0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167%；反对9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39%；弃权1,532,2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9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54,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718%；反对9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10%；弃权1,532,2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0572%。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753,49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206%；反对 173,4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82%；弃权 1,533,271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91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1,076,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6763%；反对 17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306%；弃权 1,533,27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0932%。

公司股东翟军先生、刘会喜先生、邓永强先生、房颜明先生、高鑫先生、刘明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3,759,49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1173%；反对 1,633,871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822%；弃权 46,4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1,102,7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6249%；反对 1,633,87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7079%；弃权 4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672%。

公司股东翟军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7.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1,187,53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579%；

反对158,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6%；弃权1,53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93,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2979%；反对15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772%；弃权1,531,3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0249%。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01,210,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801%；反对1,661,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47%；弃权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116,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207%；反对1,661,1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888%；弃权5,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04%。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孙雨林、逢杨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